

## 上海交通大学药学院综合测评实施办法（2019 年）

- 1、综合测评分数作为奖学金评定的重要参考指标，总分 100 分，于每学年初（九月份）进行上一学年综合测评分数计算，面向药学院所有本硕博非新生正常在校同学。如在上一学年有违法、违纪、延期、休学、挂科等情况出现者均无奖学金参评资格。
- 2、本科生综合测评分数计算：
  - A. 学习成绩（70 分）：上一学年核心课程学积分\*0.7；
  - B. 素质拓展（30 分）：每班统一组织开展评定，详见素质拓展评分细则。
- 3、硕士生综合测评分数计算：
  - A. 学习成绩（50 分）：平均学绩点/4.0\*50；
  - B. 科研成果（30 分）：25 分按照科研成果具体算分方式计算（详见第 5 条），最高计 25 分，另 5 分由评委根据科研成果的质量和具体贡献给出；
  - C. 素质拓展（20 分）：研二和研三班级每班统一组织开展评定，详见素质拓展评分细则。
- 4、博士生综合测评分数计算：
  - A. 学习成绩（10 分）：按照培养计划完成课程者计 10 分，未完成不计分；
  - B. 科研成果（70 分）：65 分按照科研成果具体算分方式计算（详见第 5 条），最高计 65 分，另 5 分由评委根据科研成果的质量和具体贡献给出；
  - C. 素质拓展（20 分）：博士生提交证明材料按评定细则给出具体得分，详见素质拓展评分细则。
- 5、研究生科研成果分数计算：

SCI/EI 论文计分=5×计入篇数×影响因子（科研成果发表当年的期刊影响因子）；核心期刊论文及发明专利计分=5×计入篇数。硕士最高计 25 分，博士最高计 65 分，另 5 分由评委给出。

科研成果需以上海交通大学药学院为第一单位，本年度科研成果认定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期间发表（包括接收）的学术论文，以 SCI/EI、核心期刊分类，发明专利（公开及以上）等同核心期刊论文。研究性论文第一作者以 1.0 篇计入，第二作者以 0.3 篇记入，其余作者不再计入；如果是第二作者，导师（原则上以入学时提交的培养计划上的

导师签字进行认定)是第一作者,则按第一作者计算;如果为共同一作,具体排序第一位的作者按一作计分,具体排序第二位的作者以0.5篇计分。英文综述第一作者以0.1篇计入,其余综述不再计分。如参与国奖评选,需至少有一篇一作研究性论文,否则不可参评。

6、该办法最终解释权归上海交通大学药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7、该办法自2019年3月起开始实施。

## 上海交通大学药学院学生素质拓展测评实施办法

### 素质拓展测评方案实施相关说明

- 1、按照学院的统一安排,在每学年初(九月份)开展上一学年素质拓展测评工作,2019年度测评具体认定时间为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活动以活动参与时间为准,证书以证书日期为准。测评前由班干部组织收集汇总全班同学与测评相关的情况与证明,参考公示模板形成总表,标明每个同学每项活动的得分,由评委进行审核。
- 2、测评会议由各本科班和硕士班的班委和团支部组织,全体同学逐一展示上学年学习工作PPT,PPT内容仅需展示与得分项相关内容即可,若有同学认为自己的某项活动或成绩也应被考虑,也可进行展示,具体得分由评委裁定。
- 3、测评结束后,由3名学生代表对素拓测评结果进行统计,成绩统计后将结果在班级内部公示3天,各位同学无异议后将最终的结果反馈至学工办,公示期后成绩不予更改。
- 4、本科生素拓测评总分30分,重点考察思想政治与道德修养、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科技学术与创新创业、学生组织工作、文体艺术与身心发展、技能培训及其他6个项,每项的最高分分别为4、5、5、5、4、2,每项实际得分超出最高分的按最高分记,共计25分,另外5分由评委酌情给出。
- 5、研究生素拓测评总分20分,思想政治与道德修养、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科技与创新创业、学生组织工作、文体艺术与身心发展、技能培训及其他6个方面,总得分15分,超出按15分计,另其中6个方面每单方面得分超出5分按5分计,另外5分由评委给定。

- 6、每学年末（6月底），各班召开班委会对班干部在本学年工作进行考核，分优秀、合格、不合格三档，考核结果反馈到学工办留档。
- 7、每学年末（6月底），院学生组织对本部门干事、部长和主席进行考核，分优秀、合格、不合格三档，考核结果反馈到学工办留档。
- 8、对于各类学生活动参与情况，班级建设活动由本班班长、团支书、党支书负责监督记录，其他各类学生活动由同学提供参与活动证明。
- 9、各位同学应秉承诚实守信的原则，杜绝虚构。上学年有违反学校校规校纪、休学、延期等情况的同学，不在综合测评考核范围内。
- 10、该细则最终解释权归上海交通大学药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 11、该细则自 2019 年 3 月起开始实施。

### 本科生素质拓展测评办法

- 一、计算方式：素质拓展测评各项考核指标（满分 25 分）+ 评委给分（5 分）；
- 二、素质拓展测评小组：3 名老师和 2 名班级学生代表；
- 三、素质拓展测评打分办法：学生制作 PPT，展示在上学年内素质拓展测评 6 个方面所取得的主要成绩，各项活动认定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
- 四、素质拓展测评对象：药学院大二以上全体本科生。

#### 1、思想政治与道德修养（4 分）

- ◇ 集体意识：积极参加班会、团改金、团日等班级建设类活动，每位同学此项基础分 2 分，缺席一次在此基础分上扣 0.25 分，班长团支书负责对每次班级活动同学们的参与情况进行监督记录；以代表身份参与学代会计 1 分/次。
- ◇ 荣誉称号：院级荣誉称号（如三好学生、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优秀党员、优秀党支书、社会实践先进个人等）计 1 分，校级荣誉称号（三好学生、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优秀党员、优秀军训小班长等）计 2 分，以证书奖状为准。
- ◇ 组织生活：对于中共党员和预备党员，无故缺席一次党支部组织的活动，在此项总得分的基础上扣 0.5 分。

#### 2、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5 分）

- ◇ 社会实践：参与学校寒暑假的社会实践活动和挂职锻炼计 1 分/项。
- ◇ 特殊经历：参与义务献血计 2 分/次，捐赠造血干细胞 5 分/次，有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社会道德风尚的先进事迹与行为根据具体情况计分。

- ◇ 志愿者服务：参与各项志愿服务活动计 0.25 分/次，参与进博会等重大志愿活动服务多天计 0.25 分/天，活动证明以志愿者证书或素拓证明为准（对于中共党员和预备党员，若在上一学年内未满足 2 次志愿服务活动，在该项得分的基础上减半）。

### 3、科技学术与创业创新（5 分）

- ◇ 学术科技/创新创业类竞赛：参与学校组织参加的校级、市级、国家级创新、创业类竞赛计 1 分/次，获校级一、二、三等奖分别再加 3、2、1 分，获市级、国家级奖项在此基础上再加 1 分；参加学院举办的药学知识竞赛计 0.5 分，获一、二、三等奖分别再加 1.5、1、0.5 分。
- ◇ 课外参与科研情况：参与 PRP 项目或大学生创新项目计 0.5 分，结题再加 1 分；参与学术论坛做口头报告或墙报展示计 1 分，获一、二、三等奖再加 2、1、0.5 分。
- ◇ 课外发明创新活动：发明专利计 2 分（第二作者及以上，导师除外），发表论文第一作者计 5 分，二作计 3 分，三作计 1 分，之后不记分。

### 4、学生组织工作（5 分）

- ◇ 担任班级内职务计 1-2 分，具体得分由班级内评定给出；学生会、党建研究会等学生组织干事计 1 分、部长计 2 分、主席计 3 分。此外班干部考核优秀加 1 分；学生干部考核优秀者部长加 1 分，主席加 2 分；考核不合格担任以上职务者均不记分。

### 5、文体艺术与身心发展（4 分）

- ◇ 文体活动：参与院内学生组织举办的文体活动计 0.5 分/次，作为观众不记分；参加校级文体活动如 VOS 晚会、交大人节（作为工作人员）、“一二九长跑”等计 0.5 分/项，参加校级重大文体活动如“一二九合唱”等计 1 分/项（由于校运动会项目较多，按 0.5 分/项计分），获得一、二、三等奖分别再加 2、1、0.5 分，以上活动参与证明原则上以学院或学校的素拓证明为准。
- ◇ 新闻发表：在地市级及以上媒体上发表有影响力的新闻或文章计 2 分/篇，自身事迹被报道计 1 分/篇。
- ◇ 学术或人文类讲座：参加励志讲坛、大师讲坛、校庆大会计 0.25 分/次，代表学院出席学校组织的各项重大活动计 0.25 分/次，原则上以素拓证明为准。

### 6、技能培训及其他（2 分）

- ◇ 外语培训证书：英语六级 520 分以上计 1 分，雅思托福类或小语种类考试取得优异成绩（托福 100 分以上或雅思 7.0 以上）计 1 分/类。
- ◇ 其他资格证书：取得与专业技能相关的资格证书每项计 0.5 分，仅校内认可的证书

不予计分。

## 研究生素质拓展测评办法

- 一、计算方式：素质拓展测评各项考核指标（满分 15 分）+ 评委给分（5 分）；
- 二、素质测评小组：3 名老师和 2 名班级学生代表；
- 三、素质拓展测评打分办法：学生制作 PPT，展示在上一学年内研究生素质拓展测评 6 个方面所取得的主要成绩，各项活动认定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
- 四、素质测评对象：研二、研三全体硕士研究生。

### 1、思想政治和道德修养

- ◇ 集体意识：积极参加班团建设活动，每位同学此项基础分 3 分，每缺席一次扣 0.5 分，由班长团支书进行其监督审核；以代表身份参与学代会计 1 分/次。
- ◇ 校级院级荣誉称号：院级荣誉称号（如三好学生、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优秀党员、优秀党支书、社会实践先进个人等）计 1 分，校级荣誉称号（如三好学生、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优秀党员等）计 2 分，以证书奖状为准。
- ◇ 组织生活：对于中共党员和预备党员，无故缺席一次党支部组织的活动，在此项总得分的基础上扣 0.5 分。

### 2、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

- ◇ 社会实践：参与学院寒暑假的社会实践活动计 1 分/项，挂职锻炼计 1 分/项。
- ◇ 特殊经历：参与一次义务献血活动计 2 分，捐赠造血干细胞 5 分/次，有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社会道德风尚的先进事迹与行为根据具体情况计分。
- ◇ 志愿者服务：参与各项志愿服务活动计 0.25 分/次，参与进博会等重大志愿活动服务多天计 0.25 分/天，活动证明以志愿者证书或素拓证明为准（对于中共党员和预备党员，若在上一学年内未满足 2 次志愿服务活动，在该项得分的基础上减半）。

### 3、科技与创新创业

- ◇ 创新、创业类竞赛：参与学校组织参加的校级、市级、国家级创新、创业类竞赛计 1 分/次，获校级一、二、三等奖分别再加 3、2、1 分，获市级、国家级奖项在此基础上再加 1 分。

### 4、学生组织工作

- ◇ 担任班级内职务计 1-2 分，具体得分由班级内评定给出；学生会、党建研究会等学生组织干事计 1 分、部长计 2 分、主席及辅导员计 3 分。此外班干部考核优秀加 1 分；学生干部考核优秀者部长加 1 分，主席及辅导员加 2 分；考核不合格担任以上职务者均不计

分。

## 5、文体艺术与身心发展

- ◇ 文体活动：参与院内学生组织举办的文体活动计 0.5 分/次，作为观众不计分；参加校级文体活动如 VOS 晚会、交大人节（作为工作人员）、“一二九长跑”等计 0.5 分/项，参加校级重大文体活动如“一二九合唱”等计 1 分/项（由于校运动会项目较多，按 0.5 分/项计分），获得一、二、三等奖分别再加 2、1、0.5 分，以上活动参与证明原则上以学院或学校的素拓证明为准。
- ◇ 新闻发表：在地市级及以上媒体上发表有影响力的新闻或文章计 2 分/篇，自身事迹被报道计 1 分/篇。
- ◇ 学术或人文类讲座：参加励志讲坛、大师讲坛、校庆大会计 0.25 分/次，代表学院出席学校组织的各项重大活动计 0.25 分/次，原则上以素拓证明为准。

## 6、技能培训及其他

- ◇ 外语培训证书：雅思托福类或其他小语种类考试取得优异成绩(托福 100 分以上或雅思 7.0 以上)计 1 分/类。
- ◇ 其他培训证书：取得与专业技能相关的资格证书每项计 0.5 分，仅校内认可的证书不予计分。

## 素质测评实施办法 Q&A:

### 1. 关于评委给的 5 分的打分标准：

评委给的 5 分主要针对办法里没有涉及到的活动进行评判。

### 2. 关于素拓各项指标得分（本科生 25 分；研究生 15 分）：

由班干部进行收集汇总同学的证明材料，参考公示模板形成总表，表明每个同学每项活动的得分，由评委进行审核。

### 3. 关于勤工助学不纳入计分项：

考虑到勤工助学是给予工资报酬的，因此不纳入素拓测评的计分范围。同学可以在 PPT 环节进行展示，具体的分由评委酌情给出。

### 4. 关于参加著政项目不纳入计分项：

考虑本科生著政项目有独立的评选和奖励体系，因此不纳入科技学术与创业创新计分项。如顺利完成著政项目获得著政学者荣誉称号，可作为校级荣誉计分。

### 5、关于企业实习不纳入计分项：

企业实习与同学们今后的职业发展相关，同学们有继续深造和工作等不同的规划发展方向，打算找工作的同学企业实习的需求更强，因此将其纳入加分项有失公平。

6、关于学生组织的界定和学生干部的任期：

学生组织在学校团委组织部有备案名单，以此为学生组织的界定标准，社团不算学生组织。每年素质拓展的活动认证时间为9月1日至次年8月31日。我院学生会每年11月换届，对于9-11月在任的同学三个月内也做了迎新等许多工作，可以认证加分。其他学生组织的任期若不满3月由评委视认定期内具体工作量进行评分。

上海交通大学药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2019年4月3日